

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6 人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志波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通过 2018 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通过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由于公司原董事、审计委员会委员高云飞先生辞去职务[内容详见 2018 年 5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上的《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辞去职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16）]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需增补一名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会议同意增补独立董事吴晓峰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。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人员组成如下：

主任委员：吴革（独立董事）；委员：吴晓峰（独立董事）、张跃明（独立董事）。上述人员的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相同。其他董事会下设委员会成员不变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通过 2018 年半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5 日

● 报备文件

（一）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